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王柏皓
電話：0224301505 分機404
電子信箱：vfr160658@mail.klcg.gov.tw

受文者：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體參字第11502529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基隆市各校執行「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宣導」活動成果統計表、114年「加強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宣導」成果報告、115年「加強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宣導」成果報告（0252948_基隆市各校執行「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宣導」活動成果.doc、0252948_114年「加強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宣導」成果報告.doc、0252948_115年「加強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宣導」成果報告.doc）

主旨：有關本市「115年度第三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委員建議加強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宣導一案，請貴校協助填報相關活動辦理情形，並研議規劃後續宣導或研習活動，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115年10月7日基府教特壹字第1150249862號函暨本市115年9月24日召開之「115年度第三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辦理。

二、旨揭會議委員建議，應強化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宣導工作，並於後續相關工作報告中具體呈現宣導活動及研習辦理情形與執行成果，俾利持續精進校園性教育及健康促進工作，提升學生正確防治知能與自我保護意識。

三、請貴校依114學年度及115學年度校內辦理之性教育、性傳染病及愛滋病防治相關宣導、專題講座、教師增能研習或其他教育活動，按下列方式分別填報：

(一)114學年度：請依實際辦理情形，填列相關活動名稱、辦理日期、活動內容及執行成果，並視實際情形提供活動紀錄、成果照片或其他相關佐證資料。

(二)115學年度：請填列本學年度已辦理之相關宣導、講座、研習或教育活動及其執行成果；倘尚未辦理者，請先填報預計辦理之活動內容及日期，以利掌握後續推動期程。

四、另請貴校結合性別平等教育及學校健康促進相關課程與活動，依學生年齡、身心發展及學習需求，持續規劃辦理性教育、性傳染病及愛滋病防治宣導、專題講座或教師增能研習等活動，強化學生正確性健康知識、疾病預防觀念、身體自主權及尊重多元與反歧視意識，以提升校園性教育及健康促進工作成效。

五、有關本次資料填報及繳交方式，請各校至下列雲端資料夾下載填報表件，依表件內容詳實填列114及115學年度相關資料，並於115年11月30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將填報完成之電子檔及相關佐證資料上傳至指定雲端資料夾，俾利本府彙整辦理。雲端資料夾網址：https://drive.google.com/drive/u/1/folders/1bb6WTJw9pGk1lOaDV3ZAZslD5qrk--aW

正本：基隆市各公私立高中職、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0/28 14:42:52